(上接B39版)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 2025-040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韩耀东、刘钦、修国林、徐建新、汤琦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战凯、刘怀镜、赵峰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赵峰为会计专业人士。相关候选人简历附后。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本次提名的八名候选人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履行选举程序。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公司拟新设一名职工董事,公司将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的方式选举产生职工董事,该职工董事将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董事一并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董事任期一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将自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该等董事候选人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上述董事候选人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满足履行公司董事职责的要求。

战凯、刘怀镜、赵峰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未持有公司股份,具备法律法规要求的独立性,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备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关材料,均已审核无异议。

根据有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在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第六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附件:《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8日

附件: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韩耀东,男,汉族,中共党员,1970年10月生,大学学历。曾任山东省枣庄高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正县级);枣庄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党委副书记(正县级);枣庄市台儿庄区委副书记(正县级),政法委书记,区长、政府党组书记;蓬莱市委书记、党校校长、一级调研员;烟台市蓬莱区委书记、党校校长、一级调研员、二级巡视员;烟台市副市长、市政府党组成员。现任山东黄金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刘钦,男,汉族,中共党员,1969年1月生,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曾任山东省莱州金仓矿业有限公司仓上金矿矿长,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三山岛金矿党委书记、矿长,锡林郭勒盟山金阿尔哈达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有色集团内蒙古矿业建设基地总经理、党委书记,山东黄金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山东黄金国际矿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矿产资源部经理,山东黄金矿产资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山东黄金资源勘查事业部总裁、党委书记,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海外矿业事业部总裁、党委书记。现任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矿业管理分公司(矿管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修国林,男,汉族,中共党员,1966年10月生,在职研究生,工学博士,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曾任新城金矿生产处技术员,焦家金矿生产处技术员、采掘二车间副主任、安环处处长,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规划生产部副经理、规划安全部经理,山东黄金矿业(莱州)有限公司三山岛金矿副矿长、党委委员、矿长、党委书记,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经理,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赞比亚分公司总经理,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生产部经理,招远市九洲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安全总监,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矿业管理分公司(矿管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徐建新,男,汉族,中共党员,1972年8月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政工师。曾任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秘书、综合管理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山东黄金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山东黄金资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文化部第一副经理(正职待遇)、企业文化部经理、企业文化部总经理、党委宣传部部长。现任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人力资源总监、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部长。

汤琦,男,汉族,中共党员,1977年4月生,经济学硕士,高级职称,山东省"齐鲁金融英才",注册黄金投资分析师。曾任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08--2013年驻莱州参加公司对莱州区域黄金矿山的资源整合工作),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深化改革小组办公室成员,山东黄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深改办主任,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部长。现任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资本运营部总经理、战略规划部部长。

2025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2025-037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7月28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8人,实际参会董事8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香港《公司条例》等监管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登记备案事宜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取消监事会,并对《公司章程》进行全面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临2025-039号)。

修订后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修订。

修订后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修订。

修订后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1 关于提名韩耀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2 关于提名刘钦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3 关于提名修国林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4 关于提名徐建新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5 关于提名汤琦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临2025-040号)。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制审议。

(五)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5.1 关于提名战凯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2 关于提名刘怀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3 关于提名赵峰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临2025-040号)。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制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制定了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1、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包括职工代表董事),按照公司的薪酬管理办法,依据其在公司所从事的具体岗位和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2、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亦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3、公司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为人民币300,000元/年(税前)。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山金国际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金国际")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票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山金国际筹划发行H股股票并上市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临2025-041号)。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山金国际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

8.1 上市地点:山金国际本次发行的H股股票拟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山金国际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的H股普通股,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外币认购,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3 发行及上市时间:山金国际将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选择适当的时机和发行窗口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具体发行及上市时间由山金国际股东大会授权山金国际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的指定人士根据国际资本市场状况、境内外监管部门审批、备案进展及其他相关情况决定。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4 发行方式:山金国际本次发行方式为香港公开发售及国际配售新股。香港公开发售为向香港公众投资者公开发售,国际配售则向符合投资者资格的国际机构投资者配售。

具体发行方式将由山金国际股东大会授权山金国际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的指定人士根据法律规定、境内外监管机构批准或备案及国际资本市场情况等加以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5 发行规模:在符合香港联交所及其他监管规定要求的最低发行比例、最低公众持股比例、最低流通比例等规定或要求(或豁免)的前提下,结合山金国际自身资金需求及未来业务发展的资本需求确定发行规模,本次拟发行的H股股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后山金国际总股本的15%(含绿鞋)。最终发行规模由山金国际股东大会授权山金国际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的指定人士根据法律规定、境内外监管机构批准或备案及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6 定价方式:山金国际本次发行价格将在充分考虑山金国际及公司现有股东利益、投资者接受能力、境内外资本市场以及发行风险等情况下,按照国际惯例,通过市场认购情况、路演和簿记结果,采用市场化定价方式,由山金国际股东大会授权山金国际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的指定人士和本次发行的整体协调人根据法律规定、监管机构批准或备案及市场情况共同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7 发行对象:山金国际本次发行将在全球范围内进行发售,发行对象包括中国境外(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包含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中国台湾地区及外国)机构投资者、企业和自然人,以及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及其他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8 发售原则:山金国际香港公开发售部分将根据接获认购者的有效申请数目而决定配发给认购者的股份数目。配发基准可能根据认购者在香港公开发售部分有效申请的股份数目而有所不同,但应严格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指定(或获豁免)的比例分摊。在适当的情况下,配发股份亦可通过抽签方式进行,即部分认购者可能获配发比其他申请认购相同股份数目的认购者较多的股份,而未获抽中的认购者可能不会获配发任何股份。香港公开发售部分与国际配售的部分的比例将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香港联交所不时刊发的相关指引中规定的超额认购倍数以及香港联交所可能授予的有关豁免而设定"回拨"机制(如适用)。

山金国际国际配售部分占本次发行的比例将根据香港公开发售部分比例(经回拨后,如适用)来决定。国际配售部分的配售对象和配售额度将根据累计订单,充分考虑各种因素决定,包括但不限于:投资者下单的总量、总体超额认购倍数、投资者的质量、投资者的重要性和在过去交易中的表现、投资者下单的时间、订单的额度大小、价格的敏感度、预路演的参与程度、对该投资者的后市行为的预计等。在国际配售分配中,原则上将优先考虑基石投资者(如有)、战略投资者(如有)和机构投资者。

在不允许就山金国际的股份提出要约或进行销售的任何国家或司法管辖区,本次发行上市的有关公告不构成销售公司股份的要约或要约邀请,且公司也未诱使任何人提出购买公司股份的要约。山金国际在正式发出招股说明书后,方可销售公司股份或接受购买公司股份的要约(基石投资者及战略投资者(如有)除外)。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山金国际转为境外募集股份并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完成山金国际本次发行上市,在取得本次发行上市的有关批准、备案后,山金国际将根据H股招股说明书及H股国际配售招股文件所载条款及条件,在山金国际董事会、董事会授权人士及/或其委托的承销商(或其代表)决定的日期,向符合相关条件的境外投资者及依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有权进行境外证券投资的境内合格投资者等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山金国际在本次发行上市后转为境外募集股份并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成为A股和H股两地上市的公司。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山金国际公开发行H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山金国际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包括但不限于):Osino矿山建设及勘探、境内矿山建设及勘探、兼并收购、偿还借款、补充营运资金等用途。

此外,山金国际董事会同时提请山金国际股东大会授权其董事会及其董事会授权人士在经股东大会批准的募集资金用途范围内根据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审批及备案过程中政府部门、监管机构或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意见、山金国际运营情况及实际需求等情况对募集资金用途进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调整及确定具体投向及使用计划、对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的取舍、顺序及投资金额作个别适当调整、确定募集资金项目的投资计划进度、签署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作过程中的重大合同、根据H股招股说明书的披露确定超募资金的用途(如适用)等)。具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向计划以经山金国际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批准的H股招股说明书最终版的披露为准。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及终止续聘H股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自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开始,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并终止续聘H股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及终止续聘H股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公告》(临2025-042号)。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香港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山东黄金矿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黄金香港公司")为公司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为满足山东黄金香港公司及其子公司改善债务结构,促进生产运营,置换存量到期融资等资金需求,有效利用境外资金市场,拟与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ORATION, HONG KONG BRANCH(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作为委任牵头安排簿记行,及CHINA CONSTRUCTION BANK (ASIA) CORPORATION LIMITED(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行亚洲")作为融资方的代理行的银团(以下简称"融资方")签订一份Committed Syndicated Loan Facility Agreement(以下简称"贷款合同")。根据该贷款合同的约定,融资方向山东黄金香港公司提供承诺性银团贷款4亿美元,贷款用途是为集团一般企业用途提供融资,包括但不限于集团财务负债之再融资、资本支出及流动资金需求等;及支付本贷款的相关费用及成本,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3年;拟与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洋商业银行")签订《授信函》,根据授信函约定,南洋商业银行将向山东黄金香港公司提供1亿美元循环贷款,单笔业务期限不超过一年,贷款用途为用于集团内公司的日常运营资金,包括但不限于再融资等。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香港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香港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临2025-043号)。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5年8月14日9:30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登记备案事宜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及终止续聘H股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山金国际总体工作安排,《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山金国际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山金国际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山金国际转为境外募集股份并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山金国际公开发行H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暂不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将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2025-041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山金国际筹划发行H股股票并上市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山金国际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控股子公司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金国际")为进一步深化全球化战略布局,加快海外业务发展,巩固行业地位,同时更好地利用国际资本市场优势,优化资本结构和股东组成,拓展多元化融资渠道,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山金国际拟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票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山金国际将充分考虑现有股东的利益和境内外资本市场的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即自公司及山金国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十四个月或同意延长的其他期限)选择适当的时机和发行窗口完成本次发行上市。

截至目前,山金国际正积极与相关中介机构就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工作进行商讨,除本次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外,其他关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细节尚未确定。

根据相关规定,山金国际本次发行上市尚需提交公司及山金国际股东大会审议,并需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香港联交所和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等相关政府机构、监管机构备案、批准和/或核准。本次发行上市能否通过审议、备案和/或审核程序并最终实施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本次发行上市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2025-043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香港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山东黄金矿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黄金香港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度向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山东黄金香港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80,000.00万美元的担保。公司拟作为保证人与CHINA CONSTRUCTION BANK (ASIA) CORPORATION LIMITED(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行亚洲")作为融资方的代理行签订《保证合同》(以下简称"保证合同");拟与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南洋商业银行")签订《保证函》,为山东黄金香港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分别为4亿美元和1亿美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已实际为山东黄金香港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09,100.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779,704.97万元)(不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20.63%。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被担保人山东黄金香港公司截至2025年3月末的资产负债率为72.34%,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2025年6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为香港子公司提供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2025年度向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山东黄金香港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80,000.00万美元的担保,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为满足山东黄金香港公司及其子公司改善债务结构,置换存量到期融资,促进生产运营等资金需求,有效利用境外资金市场,山东黄金香港公司拟向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ORATION, HONG KONG BRANCH(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以下简称"建行香港分行")作为委任牵头安排簿记行,及建行亚洲作为代理行的银团(以下简称"融资方")申请承诺性银团贷款4亿美元,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3年;拟向南洋商业银行申请1亿美元循环贷款,单笔业务期限不超过一年,拟根据资金使用情况分期进行提款。公司拟分别与建行亚洲(作为融资方的代理行)和南洋商业银行签订《保证合同》和《保证函》,为山东黄金香港公司向上述银行分别申请的4亿美元和1亿美元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担保安排具体由公司及山东黄金香港公司经营管理层处理相关担保事宜。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被担保人名称:山东黄金矿业(香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年2月27日

注册地点:中国香港

注册资本(认缴):453,114.56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贸易、投资、控股、咨询服务等。

2. 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公司持有山东黄金香港公司100%股权。

3. 被担保人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19,272.01	2,019,698.29
负债总额	1,442,646.77	1,461,141.60
净资产	576,625.24	558,556.69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60,250.33	136,073.46
净利润	36,028.70	10,559.66
重大或有事项(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无	无

山东黄金香港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建行亚洲作为融资方的代理行签订《保证合同》

借款人:山东黄金矿业(香港)有限公司

债权人:建行香港分行作为委任牵头安排簿记行,及建行亚洲作为代理行的银团

保证人: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范围:公司同意就山东黄金香港公司偿付以下债务向融资方提供保证担保:根据贷款合同项下的任何融资文件,由任何义务人欠付或表示欠付任何融资方全部义务,无论该义务是现在的还是将来的、真实的还是可能的,也无论是由任何义务人单独或连带承担,并无论其是作为主债务人、担保人或是其他身份。

担保本金金额:4亿美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贷款合同项下最终到期日(若经展期,则为贷款合同项下经展期到期日)后满三年之日终止。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二)公司与南洋商业银行签订《保证函》

借款人及被担保人:山东黄金矿业(香港)有限公司

贷款人: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保证人: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范围:

1、根据南洋商业银行和山东黄金香港公司签订的授信函约定,南洋商业银行向山东黄金香港公司提供1亿美元循环贷款,单笔业务期限不超过1年,贷款用途为用于集团内公司的日常运营资金,包括但不限于再融资等。

2、保证人愿意就借款人偿付以下债务(合称"被担保债务")向借款人提供担保:

授信函项下借款人应偿付的所有债务,无论是实有的、或有的、到期的、未到期的全部贷款本金、利息、费用、违约金、违约利息(包括罚息)、给贷款人造成的损失以及贷款人为实现债权所付出之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保管费、鉴定费、评估费、公证费、拍卖费、变卖费、律师费等)提供保证。

担保金额:1亿美元

保证方式:无条件和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保证函签署日起3年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能够优化山东黄金香港公司债务结构,扩大融资途径,降低融资成本,满足山东黄金香港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人山东黄金香港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且山东黄金香港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债务偿还能力,从未发生贷款逾期或担保到期需要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形,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公司在年度担保授权额度和期限内为山东黄金香港公司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7月2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香港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担保事项主要为满足山东黄金香港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的良性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被担保方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山东黄金香港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09,100.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779,704.97万元)(不含本次担保);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山东黄金矿业(莱州)有限公司并购贷款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40,685.00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55,562.80万元;以上担保余额合计1,075,952.77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资产总额的6.70%,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28.47%。

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600757 证券简称:长江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5-028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55,000万元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含7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额度在董事会授权期限内滚动使用。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情请见公司于2025年7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长江传媒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7)。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赎回情况

2025年5月22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20,000万元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025年5月22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20,000万元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025年5月22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15,000万元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理财已全部到期,本次收回本金人民币55,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合计人民币162.50万元,实际收益按约定利率到账,募集资金本金及理财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实际赎回日期	实际赎回本金(万元)	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55天	20,000	2025年7月17日	20,000	1.00%或2.05%或2.25%	61.7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五期产品	20,000	2025年7月17日	20,000	0.75%或1.95%或2.05%	59.5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黄金)2025年TGG25101057期人民币产品	15,000	2025年7月17日	15,000	1.00%或1.82%或1.92%	41.14
合计			55,000	/	55,000	/	162.50

二、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公司于2025年7月24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协议》,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7天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存款本金:人民币壹亿伍千万元整

4、交易日:2025年7月24日

5、起息日:2025 年7月25日

6、到期日:2025年10月30日

7、预期年化利率:1.00%/1.70%/1.90%

(二)公司于2025年7月24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黄金)2025年TGG25101617期人民币产品合约》,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产品名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黄金)2025 年TGG25101617期人民币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存款本金:人民币贰亿元整

4、交易日:2025年7月24日

5、起息日:2025年7月25日

6、到期日:2025年10月30日

7、预期年化利率:1.00%/1.75%/1.85%

(三)公司于2025年7月25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对公结构性存款合同》,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产品名称: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七期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存款本金:人民币贰亿元整

4、交易日:2025年7月25日

5、起息日:2025年7月25日

6、到期日:2025年10月27日

7、预期年化利率:1.00%/1.81%/1.91%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必须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或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1、公司委托理财的实施由公司财务资产部根据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情况提出方案。

2、公司董事长或授权代表在上述公司董事会批准的额度授权范围内签署相关合同。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半年对所有理财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财务资产部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行为。

2、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3、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公司保本